



记者暗访沿街店铺 虽不见脏乱差,但“混搭”常常有 相关部门:将重点治理沿街店铺垃圾分类不作为的行为

垃圾混放不听劝,保洁员很无奈

时间:7:00

地点:镇海蛟川俞范东路小区沿街店铺

记者 郑凯侠 文/摄

15日一早,记者来到镇海区蛟川街道俞范东路小区沿街店铺,调查店铺垃圾分类情况。在一家江湖鱼面馆,记者看到门口的一个垃圾桶旁放置着一个黑色垃圾桶,但是里面的垃圾除了纸巾,还有塑料瓶、剩饭菜等,垃圾袋里不少水直接渗了出来,散发出一股腐臭味。

记者刚好遇到负责店铺垃圾清运的保洁员曹阿姨。“现在每个店铺门口都放了一个垃圾箱,让店家投放其他垃圾,但很多店家为了图方便,会把厨余垃圾也放进这个垃圾桶里。”曹阿姨一边收拾垃圾一边无奈地摇摇头。她向该鱼面馆工作人员提出过意见,但对方并不理会。

当然,也有做得比较好的店铺,比如“包子叔叔店”,店员把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清楚地区分开,不会因为产生的垃圾少而混投。“只要有顾客吃剩下的食物,无论数量多少,我们都会分类投放,绝不会把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放在一起。”店员说。

记者随机走访了十余家沿街店铺发现,大部分都能自觉地对垃圾进行分类投放,只有少部分存在垃圾混放的现象。



保洁员曹阿姨取出混放的垃圾。



在老外滩商业街区,混搭挺普遍。

每个垃圾桶都有“不搭”的垃圾

时间:21:00 地点:老外滩商业街区

记者 樊莹 文/摄

三江口的老外滩商业街区,酒吧、餐厅有百家左右,每天产生大量垃圾。14日晚上9点,人民路上的一些中餐馆仍在营业。靠近“湘川小炒”、“黄焖鸡米饭”餐厅处有个垃圾桶,记者在其他垃圾桶里发现废纸类、塑料类等归为可回收物的垃圾。

继续往街区里走,拐入羊山巷,酒吧一条街霓虹灯闪耀,“star星”酒吧的侧面有四色垃圾桶放置点,记者依次打开,发现垃圾不太多,分类情况喜忧参半。

黑色的其他垃圾桶有个白色塑料袋,里面装着吃剩的快餐盒,袋子外面还有一个用过的纸团和奶茶纸杯。再看红色的有害垃圾桶,有一次性纸杯、食品包装盒,还有两根用过的竹签,显然这些垃圾是应该放入其他垃圾桶内的。

而在蓝色的可回收垃圾桶里,虽然有可回收的塑料瓶,但纸团也混入其中。绿色的厨余垃圾桶里,大部分是食品袋、贴纸、矿泉水瓶等垃圾。

在老外滩街巷里,其他垃圾桶里还发现有废玻璃瓶,但玻璃是可回收资源,且废玻璃是国家鼓励回收再利用的资源。



以前,一想到沿街餐饮店或夜宵一条街,我们脑中的画面可能就是脏乱差,垃圾随意丢弃、污水横流,更别提垃圾分类了。

6月14日、15日,都市报系四路记者直击沿街店铺和夜宵一条街,真实记录这些地方的垃圾分类情况。到底是让记者眼前一亮,还是“涛声依旧”?一起来看看。



相关部门

将治理 沿街店铺垃圾分类 不作为的行为

宁波市生活垃圾分类中心相关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沿街店铺垃圾分类是我市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,由于种种原因,该群体的垃圾分类率整体不高。她向记者表示:“垃圾桶和垃圾袋是面向小区居民的,商业店铺都是自己准备,垃圾分类是每一个市民的义务,所以人人都要遵守相应的规则。下一步,各部门将重点治理沿街店铺垃圾分类不作为的行为。”

对于当前沿街店铺垃圾分类率分类不高的情况,记者了解到,去年我市出台方案,沿街店铺对门口一定范围内环境卫生、市容秩序等负有主体责任,需要承担一定的义务,其中就包括垃圾分类。“拒绝履行责任和屡教不改的责任单位将被列入重点监管对象,并将实施执法检查,按照《宁波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六十五条规定,对单位将处以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,对个人将处以五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。”宁波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。

另据介绍,随着今年《宁波市生活垃圾分类条例》的出台,对沿街店铺垃圾分类差的现象处罚又多了一道“紧箍咒”。

记者 边城雨

中转站工作人员帮忙分垃圾

时间:21:00 地点:东裕夜市一条街

记者 薛曹盛 文/摄

14日晚9点,记者来到东裕夜市一条街。这个新建的美食街区打造得很文艺,各个夜宵摊都是热火朝天。

在一家龙虾店门口,记者看到,吃剩的龙虾壳和废弃的一次性桌布混在一起,丢在路边。餐饮店的工作人员见记者拍照,忙着解释:“生意太好了,现在来不及分类,去垃圾中转站前,这些桌布肯定要拿出来。”记者连着转了好几家夜宵店铺,一次性桌布和厨余垃圾混搭被扔进垃圾桶的现象比较普遍。

这些垃圾会如何处理?记者跟着一个正准备去倒垃圾的服务员,七拐八弯,来到位于夜市一条街的小型垃圾中转站,墙面上有很多关于垃圾分类的宣传,里面放着六七十个大小垃圾桶。

“我们垃圾都在这里统一倒的,如果我们没有分好,工作人员还要进行二次分类。”垃圾中转站工作人员李师傅说,他在这里干了两个多月,每天都要在现场督察,“有时候生意一忙,他们就顾不上。看到没有分好的,我就要自己动手分一分。”



夜市边的垃圾中转站“生意”挺好。



扔在路边的垃圾。

垃圾混着丢,商家几乎不作为

时间:14:00 地点:海曙区顺德路

记者 边城雨 文/摄

15日下午2点多,记者来到海曙区顺德路,这里大部分是汽车装潢商户。“我们产生的垃圾都是剩余的装潢材料,能卖钱的卖给了破烂王,不能卖的都扔到垃圾箱里。”一家汽车装潢店姓朱的工作人员对记者说。

记者在该装潢店门口,发现了一个大袋子,里面放了不少汽车装潢材料和吃剩下的饭菜。朱姓工作人员说,他们中午都叫外卖,吃不完的,就和这些汽车装潢材料混在一起扔了。

另一家汽车装潢店的老板周先生也认同此说法。他告诉记者,与小区垃圾的严格管理不同,他们没有发专用的垃圾袋,他们产生的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,都是混在一起扔到垃圾箱里的,他们也知道不好,但主要图个方便。

记者走了一大圈,看到的情况基本如此。海曙区环卫中心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,这条街上产生的垃圾很多,环卫工人每天都要清理好几次,重新分类后再送到垃圾中转站,增加了不少劳动量。为此,他们每天都要派督导员到现场巡查,但收效甚微。“与小区相比,店铺垃圾分类的质量急需提升,如果不从源头抓起,很难推进这项工作。”